

无锡隆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股东会届次：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。
- 2、会议召开的日期、时间：
 - （1）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4月7日（周二）14:30；
 - （2）网络投票时间：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6年4月7日上午9:15-9:25，上午9:30-11:30，下午13:00-15:00；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6年4月7日9:15-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- 3、现场会议地点：江苏省无锡市新吴区珠江路99号本公司A407会议室。
- 4、会议召开的方式：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- 5、股东会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。
- 6、现场会议的主持人：董事长倪铭先生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- 1、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公司截至股权登记日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26,018,953股。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302人，代表股份83,189,171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6.8063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8人，代表股份69,170,584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30.6039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94人，代表股份14,018,587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.2024%。

2、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94人，代表股份14,018,587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.2024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，代表股份0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94人，代表股份14,018,587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.2024%。

3、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士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会采用了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《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3,056,771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408%；反对 98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183%；弃权 34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409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3,886,18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0555%；反对 98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7019%；弃权 3,4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425%。

表决结果：该议案为特别决议，已获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审议通过。

2、逐项审议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3,053,971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375%；反对 103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245%；弃权 31,6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8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3,883,38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0356%；反对 103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7390%；弃权 31,6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254%。

表决结果：该议案为特别决议，已获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审议通过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的孙矜如律师、彭佳宁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会，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了《法律意见书》，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以及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均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无锡隆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；
- 2、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无锡隆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！

无锡隆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6年4月7日